

CSR 小組成員

本公司CSR小組成員由董事長遴選授權推動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活動，不定期召開重大性議題討論。CSR小組成員及其主要權責如下表說明。

表1-3：CSR小組成員權責一覽表

部門	職稱	姓名	性別	主要職掌
建設事業處	總經理	林宗毅	男	負責遴選各部門代表參與CSR小組，依據SDG's目標、重大性議題、風險、機會等，決定本公司相關CSR目標、計畫與策略，並授權各單位推動
業務部門	委員	林祐任	男	擔任業務部門CSR小組代表，擬訂推動計畫、目標與落實執行相關活動
業務部門	委員	魏千嵐	女	協助推動全公司CSR活動
工務部門寶鑫	委員	李俊億	男	擔任工務部門CSR小組代表，擬訂推動計畫、目標與落實執行相關活動
工務部門寶鑫	委員	陳亭伊	女	擔任工務部門CSR小組代表，擬訂推動計畫、目標與落實執行相關活動
開發部門	委員	詹明崑	男	擔任業務部門CSR小組代表，擬訂推動計畫、目標與落實執行相關活動
會計部門	委員	黃秀華	女	擔任開發部門CSR小組代表，擬訂推動計畫、目標與落實執行相關活動
規劃部門	委員	楊梁世	男	擔任規劃部門CSR小組代表，擬訂推動計畫、目標與落實執行相關活動
董事長室	委員	黃秀華	女	擔任董事長室小組代表，擬訂推動計畫、目標與落實執行相關活動
財務部門	委員	林玉真	女	擔任財務部門CSR小組代表，擬訂推動計畫、目標與落實執行相關活動
管理部門	委員	李玉豐	女	擔任管理部門CSR小組代表，擬訂推動計畫、目標與落實執行相關活動
股務部門	委員	陳永和	男	擔任股務部門CSR小組代表，擬訂推動計畫、目標與落實執行相關活動